

标段编号：2408-440305-04-01-96800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两不管”道路(第一批)改造整治
工程-工业一路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4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
2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项目经理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及担任项目经理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
3	项目负责人情况（不评审）	项目经理（建造师）须提供学历证书、注册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4	履约评价（不评审）	提供近 3 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履约评价出具时间为准），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

		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提出施工组织架构设想与项目管理人员配置计划，绘制投标人拟组建的项目管理部组织系统框图，并简述拟派驻本工程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学历、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项目管理任职资格、专业技术工作经历与类似工程项目经验。对于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工程师)、项目安全主任、质检负责人等，尚需提供相应资格证书。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业绩情况

附表 1:

企业业绩

近 3 年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 (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合同金额: 1912.43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4/12
	2	项目名称: 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 278.83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5/25
	3	项目名称: 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合同金额: 78.18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7/2
	4	项目名称: 草湖巷道排水及硬底工程 合同金额: 54.67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3/2
	5	项目名称: 天堂围村碧湖大道全旺来路口边坡整治项目 合同金额: 19.75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3/12
说明: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1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项目地点：宜宾市白花镇

发包单位：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 (甲方): 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乙方):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 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双方就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项目边坡治理工程施工承包事宜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1.2 工程地点: 宜宾市白花镇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 道路全长约 2.8km, 宽 8m, 双向两车道。

1.4 项目要求:

1.3.1. 施工单位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1.3.2. 合同金额以具体实际产生的工程量结算, 最终结算价格以第三方结算审核单位审计为准。

2. 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

(1)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附属设施安装工程, 具体详见甲方要求文件等附件资料。

(2) 对甲方要求完成的内容按施工总承包方式施工作业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专项方案)。

(3) 工程变更管理:

1. 设计变更须经甲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三方书面确认

2. 单项变更金额超过合同价 3% 或累计变更达 5% 时, 需重新签订补充协议

3. 变更签证须在实施前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流程"

2.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第 2.1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总承包的方式施工，并对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的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

3. 计划工期

(1) 总工期要求：270 个日历日（以开工令日期为准），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8 日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

(2) 工程进度安排：承包人应在总工期的要求下，合理安排各项工作的开始时间。

4. 合同价款及支付

合同总价：人民币 19,124,346.38 元（大写：壹仟玖佰壹拾贰万肆仟叁佰肆拾陆元叁角捌分）。

4.1 工程结算总价的计价标准和计算办法：本工程采用固定清单综合单价计价方法，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

4.2 合同支付方式：

(1) 预付款支付：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提交等额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2) 进度款支付：按月进度支付，乙方每月 25 日前提交经监理确认的进度报告，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已完工程量 75%。

(3) 结算审核时限：竣工验收后 90 日内完成结算审核，逾期视为认可乙方送审价。

(4) 质保金返还：分两期返还（验收合格半年后退还 50%，满一年后退还剩余 50%）。

5. 工程质量：合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

- (1) 本总承包合同。
- (2) 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 (3)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7. 双方工作

7.1 甲方工作

7.1.1 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7.1.2 按有关规定，组织完成施工图审查。

7.1.3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向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7.1.4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周边可能受影响的设施采取保护措施。

7.1.5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施工场地相关权限。

7.1.6 如确实需要对周边原有设施进行改造，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擅自同意改造原有设施，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乙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

7.1.7 知会周边单位及居民在施工期间可能产生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应责任。

7.1.8 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项。

7.2 乙方工作

7.2.1 收到甲方提供的工程设计依据文件及设计的基础资料后，应仔细阅读，如发现任何不明晰、错误、失误或缺陷，应在 3 个日历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

7.2.2 乙方应自行收集本合同项目所需的资料，并对其可靠性、真实性及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负责，所需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7.2.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7.2.4 应根据合同规定的工期要求，保证各阶段施工工作如期完成。

7.2.5 乙方提交成果后，为保证工程顺利实施，乙方必须根据甲方需要作好工程后续的配合工作，并参加该项目的竣工验收。

7.2.6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处理并解决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质量事故及时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7.2.7 对甲方提交的资料有保密的义务。

7.2.8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7.2.9 指派 张超，注册资格证 粤 1442021202206851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7.2.10 甲方直接发包的工程，乙方有义务配合其他施工方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7.2.11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7.2.12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破坏周边原有设施及环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破坏造成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7.2.13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物资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7.2.14 乙方未按照工程施工规范及环保要求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乙方需承担治理的责任。

7.2.15 乙方对于施工地应做好安全措施、安全警示、安全围挡等施工安全预警，未做好安全施工及安全警示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及人身损害全部由乙方承担责任。

7.2.16 乙方应做好施工人员的管理，乙方应做好一切施工人员安全施工措施并购买相关保险，施工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承诺其施工人员及家属不会对甲方的运营造成任何影响。

7.2.17 乙方承诺做好施工人员管理，文明施工，不影响甲方或甲方的运营，乙方的施工人员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人损害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扣除相关费用。

7.2.18 在本项目中，无论甲方是否支付工程款，乙方承诺不存在任何拖欠工资或薪资的情况，乙方拖欠员工薪资造成甲方的任何损害及影响由乙方全部承担，同时乙方应积极消除影响。

7.2.19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安排符合全部施工资质和施工要求的合格施工人员，如有法律法规中明确规定需有资质人员操作的项目乙方应安排相关人员操作，否则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0.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7月18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人：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767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7月16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宜宾市白花镇

发包单位（盖章）：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4年4月12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	宜宾市白花镇
建设规模	/	工程类型	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8日
设计单位	成都传承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4月12日
监理单位	广东信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9124346.38 元
承包单位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验收范围及内容： 道路工程（含路基、路面及边坡治理）、给排水系统、电气照明工程、绿化景观工程（含草籽种植）及相关附属设施的施工内容，符合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已通过五阶段验收程序，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工。
各分部分项工程均通过验收程序，综合评定工程等级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张超 2024年4月12日
监理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张峰 2024年4月12日
设计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段艳涛 2024年4月12日
建设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邓志斌 2024年4月12日

1.2 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

2024/2/21 14:18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 441900024-2024-00049

深圳市恒利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东莞市塘厦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于2024年02月19日就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编号: 441900024-2024-00049)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现通知贵方中标,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采购包号	合同包1
中标采购包名称	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
中标(成交)供应商	深圳市恒利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联系方式	吴楚晴, 联系方式: 15014119148
中标(成交)金额:	2,788,330.00元 (贰佰柒拾捌万捌仟叁佰叁拾元整)

采购项目联系人: 刘工
联系人电话: 0769-89605583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塘厦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

2.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镇财政投资

5. 工程内容：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位于东莞市塘厦镇，包含2条道路，其中青峰路改造北起科苑大道交叉口，向南延伸终点至蛟坪大道交叉口，路线长度961.6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月湖路改造西起鹿苑路交叉口，向东延伸终点至青峰路交叉口，路线长度356.4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本项目路线总长约1.318km；设计内容包括：现状道路升级改造，青峰路主要包含新建人行道、重新施划标线、路灯翻新及沿线市政井抬升加固等内容；月湖路主要包含现状人行道破损修复、现状树池改造绿化带、现状井抬升加固、路灯翻新及部分乔木迁移等内容，项目总投资额约281.31万。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3月04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通知为准，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5月2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9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

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捌万捌仟叁佰叁拾元整(¥2,788,33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零贰佰柒拾叁元叁角柒分(¥130,273.3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3. 承包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知悉本合同款项系由财政部门付款，如因承包人未按要求请款或财审原因导致本合同款项逾期支付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承包人不得追究发包人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不得以此为由不履行本合同义务。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3 月 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东莞市塘厦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招标代理机构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东莞市塘厦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1900661502710R
地 址：东莞市塘厦镇宏业南七路5号

邮政编码：523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0769-89605583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1GRE26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渔二社区蛇口望海
路旁渔一村厂房渔一村工业厂房渔一村工
业厂房701

邮政编码：518067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0755-21619314
传 真： /
电子信箱：116982398@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767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道路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塘厦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塘厦镇青峰路及月湖路 道路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约 1.318km	工程造价	2,788,330.00 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道路改造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3月11日
监督单位	/	完工日期	2024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塘厦镇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设计单位	中昌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352014516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D344216715
监理单位	荣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E141003264-10/1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组实地检查，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现已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评定合格，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HJST	项目总监：  刘利云	项目负责人：  刘会	项目负责人：  王台勋
2024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

1.3 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工程编号: GDGC2024017

合同编号: GDGC2024017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黄洞村

发包人: 东莞市凤岗镇黄洞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凤岗镇黄洞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东莞市凤岗镇黄洞村

工程内容：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面工程、拆除工程、雨污分流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主要对路面工程、拆除工程、雨污分流工程等进行升级改造，项目造价约：80.86万元。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村集体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路面工程、拆除工程、雨污分流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

拟从2024年06月03日开始施工，至2024年07月02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柒拾捌万壹仟捌佰玖拾肆元壹角整；

（小写）：781,894.10元。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万陆仟叁佰壹拾柒元陆角壹分，

人民币（小写）：86317.61 元。

单列部分的：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大写）：叁万贰仟贰佰陆拾玖元捌角玖分

人民币（小写）：32269.89 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零元整，人民币（小写）：0 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整，人民币（小写）：0 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整，人民币（小写）：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

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4年6月5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凤岗镇黄洞村村委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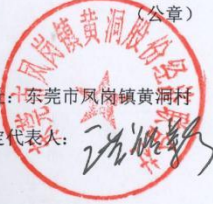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人：东莞市凤岗镇黄洞股份经济联合社

(公章)

地址：东莞市凤岗镇黄洞村

法定代表人：



承包人：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吴志章

电话：0769-38871061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

开户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基建工程验收报告

单位：东莞市凤岗镇黄洞股份经济联合社 2024年8月14日 计量单位：元

工程项目	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地点	凤岗镇黄洞村
承建单位	深圳市恒利基建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动工日期	2024年6月3日	工程竣工日期	2024年7月2日

工程质量情况：合格

序号	工程明细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计价依据
1	黄洞休闲公园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项	1		781,894.10	第三方 结算书
2						
3						
4						
5						
6						
7						
8						
9						

合计金额：（大写）柒拾捌万壹仟捌佰玖拾肆元壹角 （小写）781,894.10元

验收人员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蔡伟伦	党委委员		曾福财	经联社监事会主任	
曾茂强	党委委员		张俊山	经联社监事会成员	
郑达明	办事员		郑杰文	经联社监事会成员	
	复核				
	审批				



单位负责人：

监事会：

会计：

公开日期：

1.4 草湖巷道排水及硬底工程

工程编号： QSAQSC12300416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草湖巷道排水及硬底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企石镇

发包人： 东莞市企石镇铁岗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伍拾肆万陆仟柒佰零柒元零陆分；

（小写）：546707.06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柒仟零贰拾壹元整，人民币（小写）：127021.00元。

单列部分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叁万壹仟肆佰肆拾捌元叁角捌分，人民币（小写）：31448.38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给人承诺

发给人向承给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3年12月28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即日生效。

发给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给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渔社区蛇口望海路旁渔一村厂房渔一村工业厂房渔一村工业厂房 701

法定代表人：

电话：0755-21619314

开户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767

邮政编码：518000

工人工资帐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元。
(小

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完工证明

由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草湖巷道排水及硬底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该单位在本
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要求组织施工，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标准，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现已达到交付使用条件，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东莞市企石镇铁岗股份经济联合社

日期：2024年1月22日



1.5 天堂围村碧湖大道全旺来路口边坡整治项目

合同编号：23-085

协议书

发包单位：东莞市凤岗镇天堂围股份经济联合社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协议内容和双方责任，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分工负责的原则，经双方一致商定如下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协议内容和承包范围。

- 1、协议名称：天堂围村碧湖大道全旺来路口边坡整治项目
- 2、地点：全旺来路口
- 3、承包范围：按预算

二、造价及承包方式：

- 1、造价：承包金额以乙方投标或议标的造价为 197500 元（含税）为总造价。
如有图纸外增加内容，由甲乙双方现场实际丈量的数据进行结算。
- 2、承包方式：以总造价，实际大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总造价已包括综合管理费及税费费用。至于协议一切所需的费用，由乙方自理，建筑材料跌、涨幅度差额由乙方自负。

三、工期：

- 1、总工期为 15 天，签订合同之日算起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2、如乙方故意延误施工，使协议不能顺利完成，致使甲方遭到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费用。

四、质量检查及验收：

- 1、质量检查：乙方必须按施工图纸、尺寸、说明和建筑规范进行施工。
- 2、竣工验收：
 - (1) 乙方应在竣工验收通知甲方，乙方应先进行自检并将施工造成的垃圾自行清理完毕，再由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最后验收。
 - (2) 乙方施工后，所产生的土方、杂物及垃圾，须全部清理完毕，且运离本村辖区处置，费用由乙方负责。
 - (3) 凡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保修期为一年，在保修期间内如确因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免费维修。

五、付款方法：


- 1、本协议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工程总造价一次性付清。


六、其他：

由于施工组织及管理等方面的原因而造成的一切事故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理。

-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附预算壹份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约时间：2024年02月27日
签约地点：天堂围村委会

2、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附表 2:

拟派项目经理类似工程业绩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张超 年龄：41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粤 1442021202206851 职称：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3 年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上限 5 项）	项目名称：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合同金额：1912.43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2024/4/12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说明： 1、项目经理（建造师）须提供学历证书、注册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提供项目经理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以同等职位及以上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注：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及担任项目经理证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须证明业绩符合上述要求）。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项目地点：宜宾市白花镇

发包单位：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 (甲方): 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乙方):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 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双方就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项目边坡治理工程施工承包事宜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1.2 工程地点: 宜宾市白花镇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 道路全长约 2.8km, 宽 8m, 双向两车道。

1.4 项目要求:

1.3.1. 施工单位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1.3.2. 合同金额以具体实际产生的工程量结算, 最终结算价格以第三方结算审核单位审计为准。

2. 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

(1)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附属设施安装工程, 具体详见甲方要求文件等附件资料。

(2) 对甲方要求完成的内容按施工总承包方式施工作业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专项方案)。

(3) 工程变更管理:

1. 设计变更须经甲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三方书面确认

2. 单项变更金额超过合同价 3% 或累计变更达 5% 时, 需重新签订补充协议

3. 变更签证须在实施前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流程"

2.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第 2.1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总承包的方式施工，并对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的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

3. 计划工期

(1) 总工期要求：270 个日历日（以开工令日期为准），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8 日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

(2) 工程进度安排：承包人应在总工期的要求下，合理安排各项工作的开始时间。

4. 合同价款及支付

合同总价：人民币 19,124,346.38 元（大写：壹仟玖佰壹拾贰万肆仟叁佰肆拾陆元叁角捌分）。

4.1 工程结算总价的计价标准和计算办法：本工程采用固定清单综合单价计价方法，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

4.2 合同支付方式：

(1) 预付款支付：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提交等额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2) 进度款支付：按月进度支付，乙方每月 25 日前提交经监理确认的进度报告，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已完工程量 75%。

(3) 结算审核时限：竣工验收后 90 日内完成结算审核，逾期视为认可乙方送审价。

(4) 质保金返还：分两期返还（验收合格半年后退还 50%，满一年后退还剩余 50%）。

5. 工程质量：合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

- (1) 本总承包合同。
- (2) 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 (3)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7. 双方工作

7.1 甲方工作

7.1.1 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7.1.2 按有关规定，组织完成施工图审查。

7.1.3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向乙方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部门做好通道、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7.1.4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周边可能受影响的设施采取保护措施。

7.1.5 提供原始水电线路图纸及施工场地相关权限。

7.1.6 如确实需要对周边原有设施进行改造，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擅自同意改造原有设施，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乙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

7.1.7 知会周边单位及居民在施工期间可能产生的影响，协调关系获得理解并承担相应责任。

7.1.8 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项。

7.2 乙方工作

7.2.1 收到甲方提供的工程设计依据文件及设计的基础资料后，应仔细阅读，如发现任何不明晰、错误、失误或缺陷，应在 3 个日历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

7.2.2 乙方应自行收集本合同项目所需的资料，并对其可靠性、真实性及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负责，所需费用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7.2.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第三方。

7.2.4 应根据合同规定的工期要求，保证各阶段施工工作如期完成。

7.2.5 乙方提交成果后，为保证工程顺利实施，乙方必须根据甲方需要作好工程后续的配合工作，并参加该项目的竣工验收。

7.2.6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处理并解决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质量事故及时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7.2.7 对甲方提交的资料有保密的义务。

7.2.8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7.2.9 指派 张超，注册资格证 粤 1442021202206851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7.2.10 甲方直接发包的工程，乙方有义务配合其他施工方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7.2.11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7.2.12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破坏周边原有设施及环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破坏造成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7.2.13 乙方在施工中应妥善保管甲方堆放在现场的物资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7.2.14 乙方未按照工程施工规范及环保要求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乙方需承担治理的责任。

7.2.15 乙方对于施工地应做好安全措施、安全警示、安全围挡等施工安全预警，未做好安全施工及安全警示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及人身损害全部由乙方承担责任。

7.2.16 乙方应做好施工人员的管理，乙方应做好一切施工人员安全施工措施并购买相关保险，施工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承诺其施工人员及家属不会对甲方的运营造成任何影响。

7.2.17 乙方承诺做好施工人员管理，文明施工，不影响甲方或甲方的运营，乙方的施工人员造成甲方或任何第三人损害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扣除相关费用。

7.2.18 在本项目中，无论甲方是否支付工程款，乙方承诺不存在任何拖欠工资或薪资的情况，乙方拖欠员工薪资造成甲方的任何损害及影响由乙方全部承担，同时乙方应积极消除影响。

7.2.19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安排符合全部施工资质和施工要求的合格施工人员，如有法律法规中明确规定需有资质人员操作的项目乙方应安排相关人员操作，否则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0. 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7月18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人：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767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7月16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宜宾市白花镇

发包单位（盖章）：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4年4月12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工程地点	宜宾市白花镇
建设规模	/	工程类型	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18日
设计单位	成都传承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4月12日
监理单位	广东信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9124346.38 元
承包单位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验收范围及内容： 道路工程（含路基、路面及边坡治理）、给排水系统、电气照明工程、绿化景观工程（含草籽种植）及相关附属设施的施工内容，符合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已通过五阶段验收程序，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工。
各分部分项工程均通过验收程序，综合评定工程等级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承包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4月12日
监理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4月12日
设计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4月12日
建设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4年4月12日

3、项目负责人情况

身份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超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十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建筑工程方向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昌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031200705006030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05日
- 2025年05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张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0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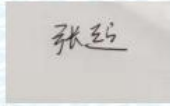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6851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12-02至2025-12-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张超

签名日期: 2024.11.0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02日

安全生产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0001825

姓名:张超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10月1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5月17日

有效期:2025年02月20日 至 2028年05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20日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超
身份证号：3605021984101109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6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19003019003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超 社保电脑号: 620290236 身份证号码: 3605021984101109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076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合计			8822.73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61.6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3eb435f)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076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4、履约评价

附表 3: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宜宾市白花镇 观光游览园区 道路及附属工 程	四川继英文 文化旅游发展 有限公司	宜宾市白花 镇	优	2024/4/20
2	草湖巷道排水 及硬底工程	东莞市企石 镇铁岗股份 经济联合社	东莞市企石 镇	优	2024/1/25
3					
4					
5					

注：提供近 3 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履约评价出具时间为准），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按《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1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履约评价表

甲方单位名称：四川继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宜宾市白花镇观光游览园区道路及附属工程	项目编号	/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电话	张超 15816708312
项目金额	19124346.38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 年 7 月 18 日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终止合同或不续约情况	1、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时发放人员工资、福利的； 2、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规定购买社保或商业险的； 3、 <input type="checkbox"/> 偷税漏税的； 4、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考核未达标的； 5、 <input type="checkbox"/> 有行贿行为的； 6、 <input type="checkbox"/> 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 7、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8、 <input type="checkbox"/> 将合同转包； 9、 <input type="checkbox"/>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形。		
具体情况说明			
管理单位意见 (公章)	邓志强 日期：2024 年 4 月 20 日		

说明：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4.2 草湖巷道排水及硬底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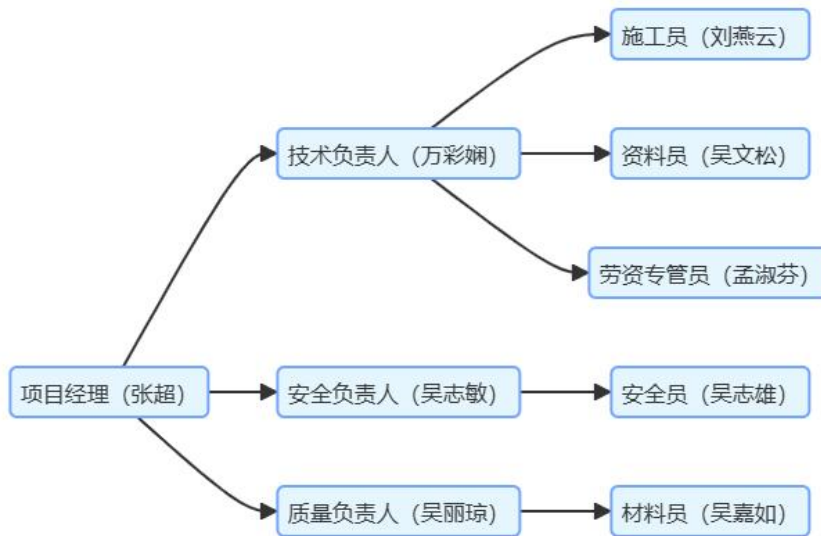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 <u>东莞市企石镇铁岗股份经济联合社</u>
项目名称： <u>草湖巷道排水及硬底工程</u>
中标单位全称： <u>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u>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程质量效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机械装备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东莞市企石镇铁岗股份经济联合社



日期：2024 年 1 月 25 日

5、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机构资源配置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张超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注册资格证	一级	粤 1442021202206851	市政公用 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万彩娴	注册资格证	二级建造师 注册资格证	二级	粤 2442023202404080	市政公用 工程
安全负责人	吴志敏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书	安全员证/建 安 C	C	粤建安 C3(2018)0031171	/
质检负责人	吴丽琼	/	职业培训合 格证	/	2201030600155488	/
安全员	吴志雄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书	建安 C	C	粤建安 C3(2018)0031172	/
资料员	吴文松	/	职业培训合 格证	/	2401050000180405	/
施工员	刘燕云	/	职业培训合 格证	/	2201010600157506	/
材料员	吴嘉如	/	职业培训合 格证	/	2501040000513438	/
劳资专 管员	孟淑芬	/	职业培训合 格证	/	2301140000233202	/

5.1 张超-项目经理


身份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超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十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建筑工程方向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大学

校（院）长：周文斌

证书编号：104031200705006030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1月05日
- 2025年05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张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0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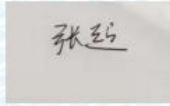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6851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12-02至2025-12-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张超

签名日期: 2024.11.0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02日

安全生产资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0001825

姓名:张超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10月1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5月17日

有效期:2025年02月20日 至 2028年05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20日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超
身份证号：3605021984101109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6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19003019003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超 社保电脑号: 620290236 身份证号码: 3605021984101109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076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合计			8822.73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61.6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3eb435f)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076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2 万彩娴-技术负责人

身份证



毕业证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3月
03日-2025年08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万彩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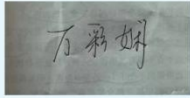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9-08-15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404080

聘用企业：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6-17至2027-06-16）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9-26至2027-09-25）



个人签名：万彩娴
签名日期：2024.3.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26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彩刚 社保电脑号：909184699 身份证号码：4414241989081505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076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18.88	4.72
合计			4851.36	2515.52			691.52	230.53			230.53		100.08	33.44	33.3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3e0d65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076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3 吴志敏-安全负责人

身份证



毕业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31171

姓名:吴志敏

性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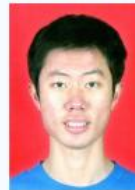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91年09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2月26日

有效期:2024年10月11日至2027年12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1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志敏 社保电脑号：641832268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109213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076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520	20.00	5.04
合计			8622.73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174.64	248.72		61.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3e5c56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076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4 吴丽琼-质量负责人

身份证



岗位证



吴丽琼 同志于 2022 年
04 月 25 日至 2022 年 05 月 1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市政）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吴丽琼
身份证号 44051319951102244X
证书编号 2201030600155488
工作单位 无



2022 年 05 月 14 日
有效期至：2025 年 05 月 14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丽琼 社保电脑号: 649188843 身份证号码: 44051319961102244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076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5.12	2520	20.45	5.04
合计			8222.73	4361.6			4247.45	1696.98			424.81					44.72	61.6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12e3e4ddci)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076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5 吴志雄-安全员

身份证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志雄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 七月 一日生, 于 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刘洪一

证书编号: 111131200906004854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31172

姓名:吴志雄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7月0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12月26日

有效期:2024年09月26日至2027年12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6日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志雄 社保电脑号: 620819325 身份证号码: 44162119870701303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076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5.12	2520	20.45	5.04
合计			8222.73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61.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3e7c5bg)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076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6 吴文松-资料员

身份证



岗位证

证书编号：24010500001804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吴文松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5*****6319

证书编号：2401050000180405

证书有效期：2027年03月08日

岗位名称：资料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08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文松 社保电脑号: 810240560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4081563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076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合计			8277.53	4361.6			1274.3	424.81			424.81					61.6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3e86fa8)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076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7 刘燕云-施工员

身份证



岗位证



刘燕云 同志于 2022 年
04月25 日至 2022年05月1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市政）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刘燕云

身份证号 440305199105148222

证书编号 2201010600157506

工作单位 无



2022 年 05 月 15 日

有效期至：2025 年 05 月 15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燕云 社保电脑号：637944600 身份证号码：8200001991051401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076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合计			8777.81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174.64	248.72		61.6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12e3e3de5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0762
单位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8 吴嘉如-材料员

身份证



毕业证



岗位证

证书编号：25010400005134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吴嘉如

性别：女

身份证号：4416*****3083

证书编号：2501040000513438

证书有效期：2028年01月17日

岗位名称：材料员

工作单位：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17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嘉如 社保电脑号：500325751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30306308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076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9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0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48	5.04
合计			8822.73	4361.6			4247.45	1696.98			424.81					61.68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12e3e593e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0762
单位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5.9 孟淑芬-劳资专管员

身份证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孟淑芬, 女, 1982年5月5日生, 于2021年3月
至2023年6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学习, 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湘潭大学



校长

潘碧君

批准文号: 83教成字002

证书编号: 105305202305608031

2023年6月24日

岗位证



孟淑芬 同志于 2023 年
09月08日至 2023 年09月20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劳务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孟淑芬

身份证号 372525198205050527

证书编号 2301140000233202

工作单位 无



发证单位
2023年09月23日
有效期至：2026年09月23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孟淑芬 社保电脑号：603909808 身份证号码：3725251982050605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076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025076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25076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1.56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09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0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1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4	12	2025076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1.14	3523	28.18	7.05
2025	01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26.95	4492	35.94	9.98
2025	02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26.95	4492	35.94	9.98
2025	03	2025076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26.95	4492	35.94	9.98
合计			8222.73	4361.6	4361.6		4247.45	1698.98			424.81					443.12	65.7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12e3e9d8f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0762
单位名称：深圳市恒利基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